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四零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即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IMPRO PRECISION INDUSTRIES LIMITED

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333,3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33,33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99,97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 3.30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 0.10 港元

股份代號：1286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中銀國際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HONG KONG) BROKERAGE LIMITED

 AMTD 尚乘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BS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按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及出售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因超額配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或出售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作出公告並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mproprecision.com)上發佈。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33,33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10%)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299,97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而予以重新分配。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其本身及其他國際包銷商)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截至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內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49,995,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股份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讓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非另行公佈(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作進一步解釋)，否則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8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以及白表 eIPO 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 (i) 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 (ii) 利用白表 eIPO 服務透過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在網上提出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 (i) 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 (ii)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適用較後日期)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包銷商的下列地址索取：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6樓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9及30樓

尚乘環球市場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41號盈置大廈23至25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3樓

或下列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北街25號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地庫至二樓
九龍	觀塘廣場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68號觀塘廣場G1
	黃埔花園分行	九龍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油麻地分行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新界	粉嶺中心分行	新界粉嶺中心2D-E及H號
	教育路分行	新界元朗教育路18-24號
	荃新天地分行	新界荃灣楊屋道1號荃新天地地下65及67-69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一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抬頭人註明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鷹普精密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閣下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遞交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 在網上提出申請，利用**白表 eIPO** 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¹⁾：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內的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截止申請日期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會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止。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或之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improrecision.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指定方式提供。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又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概不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成為有效證書。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286。

承董事會命
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主席
陸瑞博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陸瑞博先生、王輝女士、余躍鵬先生、朱力微女士及王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國權先生、嚴震銘博士及李小明先生組成。